

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：_____，今因土地坐落於(縣)_____(市)_____：
(地段)_____ (小段)_____ (地號)_____，地目_____，
權利面積_____公頃(或權利範圍_____)-之原土地所有權人_____亡故，
尚未辦妥土地繼承過戶登記手續。

本人為合法繼承人之一無訛，願為代表辦理：_____之
申報，如有任何紛爭糾葛或虛偽不實，均由本人承擔解決，並負完全之法律上責任(包括依法繳回已領取之款項)。

恐後無憑，特立此切結書為證。

立切結書人：

簽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